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本年度共召开八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的经济活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有效监督，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 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会议决议刊登在2020年2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 2020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该会议决议刊登在2020年4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 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6)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9) 《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正文》。

该会议决议刊登在2020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四）2020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会议决议刊登在2020年8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2)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4)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会议决议刊登在2020年8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2020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朱五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该会议决议刊登在2020年9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七）2020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正文》。

(八) 2020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应参加监事3人, 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该会议决议刊登在2020年12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 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 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及时了解和检查公司财务运行状况, 出席或列席了2020年度召开的所有股东大会会议, 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及各种方案、合同进行了监督、检查, 全面了解和掌握公司总体运营状况, 具体监督情况如下: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认真履行职责, 积极参加股东大会, 列席董事会会议, 对公司2020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 认为: 报告期内,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 认为: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 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四)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于2019年11月到账, 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鉴于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 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注销。截至2020年3月31日,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之情形，符合相关要求。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0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相关管理制度，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